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 Century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5)

- (I) 執行董事變更；
- (II) 公司秘書變更；
- (III) 授權代表變更；
- (IV)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 及
- (V)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事宜：

羅學儒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邱欣源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陳慧恩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吳兆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羅學儒先生(「**羅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及陳慧恩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以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羅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羅先生

羅先生，34歲，於二零一五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成員。羅先生於審計、會計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羅先生現為恒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94)的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羅先生於本公告日期過去三年內並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主要交易所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羅先生獲委任之初始任期為三年，及其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GEM上市規則重選連任。

羅先生有權收取董事酬金每年273,000港元，乃經考慮其經驗、職務及職責以及具相若規模及類似業務之該等公司之現行市場水平而釐定。

羅先生並無出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羅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羅先生已確認，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或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陳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女士

陳女士，29歲，獲得英格蘭赫爾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女士在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超過8年的經驗。陳女士現為曠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女士於本公告日期過去三年內並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主要交易所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陳女士獲委任之初始任期為三年，及其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GEM上市規則重選連任。陳女士有權收取董事酬金每年120,000港元，乃經考慮其經驗、職務及職責以及具相若規模及類似業務之該等公司之現行市場水平而釐定。

陳女士並無出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陳女士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女士已確認，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或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熱烈歡迎羅先生及陳女士加入董事會。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由於需要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邱欣源先生（「邱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邱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關於彼辭任之事項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宣佈，由於需要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吳兆先生（「吳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關於彼辭任之事項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成員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邱先生及吳先生就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承董事會命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羅學儒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軍先生、繆仙柳女士及羅學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巧慧女士、李家俊先生及陳慧恩女士。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並刊登及保留於本公司網站www.royalcentury.hk內。